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超过5%的股东股份质押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5日接到公司股东天津力天融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天融金”）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的质押期延长，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的基本情况

2018年6月5日，力天融金将持有的公司股份26,861,6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1%）质押给重庆商诚锦富科技有限公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了上述股权的质押业务。详见公司《关于持股超过5%的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原质押期为一年（自2018年6月5日至2019年6月4日），现将质押期延长一年至2020年6月4日。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一致 行动人	质押 股数	质押 开始 日期	原质押 到期日	延长后 质押 到期日	质 权 人	本次 质押 占其 所持 股份 比例	用 途
天津力天融金投资有限公司	否	26,861,640 股	2018-6-5	2019-6-4	2020-6-4	重庆商诚锦富科技有限公司	100%	战略 发展 需要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津力天融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26,861,6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1%；累计质押股份 26,861,6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21 %。

二、备查文件

1、《天津力天融金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将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延期的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5 日